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如果是，提供）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男执勤靴（全型号）（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福建省福鼎市金星服饰有限公司（厂名）2，厂址为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双岳工业园区荣泰路 6 号（生产厂址）。男执勤靴（全型号）（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80%（规定比例）3。男执勤靴（全型号）（产品名称 1）的全部关键组件（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男执勤靴（全型号）（产品名称 1）的全部关键工序（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女执勤靴（全型号）（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福建省福鼎市金星服饰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双岳工业园区荣泰路 6 号（生产厂址）。女执勤靴（全型号）（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80%（规定比例）。女执勤靴（全型号）（产品名称 2）的全部关键组件（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女执勤靴（全型号）（产品名称 2）的全部关键工序（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特警战训腰带（全型号）（产品名称 3），生产厂为福建省福鼎市金星服饰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双岳工业园区荣泰路 6 号（生产厂址）。特警战训腰带（全型号）（产品名称 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80%（规定比例）。特警战训腰带（全型号）（产品名称 3）的全部关键组件（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特警战训腰带（全型号）（产品名称 3）的全部关键工序（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男内腰带（全型号）（产品名称 4），生产厂为福建省福鼎市金星服饰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双岳工业园区荣泰路 6 号（生产厂址）。男内腰带（全型号）（产品名称 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80%（规定比例）。男内腰带（全型号）（产品名称 4）的全部关键组件（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男内腰带（全型号）（产品名称 4）的全部关键工序（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女内腰带（全型号）（产品名称 5），生产厂为 福建省福鼎市金星服饰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 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双岳工业园区荣泰路 6 号（生产厂址）。女内腰带（全型号）（产品名称 5）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80%（规定比例）。女内腰带（全型号）（产品名称 5）的 全部关键组件（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女内腰带（全型号）（产品名称 5）的 全部关键工序（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 男特警战训靴（冬款）（全型号）（产品名称 6），生产厂为 福建省福鼎市金星服饰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 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双岳工业园区荣泰路 6 号（生产厂址）。男特警战训靴（冬款）（全型号）（产品名称 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80%（规定比例）。男特警战训靴（冬款）（全型号）（产品名称 6）的 全部关键组件（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男特警战训靴（冬款）（全型号）（产品名称 6）的 全部关键工序（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 女特警战训靴（冬款）（全型号）（产品名称 7），生产厂为 福建省福鼎市金星服饰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 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双岳工业园区荣泰路 6 号（生产厂址）。女特警战训靴（冬款）（全型号）（产品名称 7）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80%（规定比例）。女特警战训靴（冬款）（全型号）（产品名称 7）的 全部关键组件（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女特警战训靴（冬款）（全型号）（产品名称 7）的 全部关键工序（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福建省福鼎市金星服饰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8月10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